



热烈祝贺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90周年

团结330万职工走在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复兴大武汉前列

□文/马欢 周建敏 邹明强 摄影/胡文辉 周勃

武汉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李述永寄语全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四字诀：

第一是“新”
首先，要学好最新精神。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二是深刻领会“四个全面”的科学内涵。三是加快推进法治工会建设进程。四要切实用好中央下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众工作的意见》的重要机遇。五要认真贯彻落实市委今年的决策部署。

其次，要用创新的思维和方式推进工作。

第二是“活”
工作思路要活。
工作举措要活。
工作内容要活。

第三是“实”
一是把提升职工素质的工作做实。
二是把组织动员职工建功立业的工作做实。
三是把维权服务工作做实。
四是把基础基层工作做实。
五是把弘扬劳模精神的工作做实。

第四是“严”
首先，要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工会干部政治要求的第一位，作为检验工会干部政治品质和工作作风的试金石。其次，要大力践行“三严三实”，引导工会干部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提升道德境界，追求高尚情操，自觉远离低级趣味，自觉抵制歪风邪气，把主要精力放到学习和工作上。第三，要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强化宗旨意识、服务意识，进一步破除工会系统中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第四，要把联系职工群众作为根本的工作作风，建立联系职工、服务职工的长效机制，让工会干部始终做到与职工群众面对面、心贴心、交朋友，做听党话、跟党走、职工群众信赖的娘家人。第五，敢为人先、追求卓越是武汉精神，武汉的工会工作也理所当然要追求卓越，在全省乃至全国争当排头兵。

2014 武汉工会砥砺前行

2014年，武汉市各级工会紧密围绕武汉深化改革、加快发展的大局，坚持立足职工、维护职工、服务职工，创新思维、攻坚克难、求实进取，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推动武汉工运事业实现了新发展、新进步。市总工会荣获总授予的贯彻落实建会、工集体协商三年规划先进集体；省总授予的推进企业普遍建会工作、推进工集体协商工作先进集体一等奖，全省工会工作创先争优考核优秀等次；市委、市政府授予的全市维稳先进集体、绩效目标考核先进单位、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集体、信访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2015 武汉工会创新奋进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刻领会新形势下党对工会的新要求，职工对工会的新期待，围绕市委的工作重心，突出“架好连心桥、建好直通车、适应新常态、启动新引擎”这个主题，实施“宣传引领行动、着力树立政治坚定、紧跟时代的工作导向；素质提升行动、着力建设德能兼备、富有活力的职

工队伍；全面创新竞赛行动，着力调动职工的劳动热情，创造活力；维权服务行动，着力促进职工体面劳动、有尊严生活；劳动关系和谐行动，着力构建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强基固本行动，着力打造作用明显、职工信赖的职工之家”等6大行动，强化“信息化、规范化、专业化、法治化、行业化”5项建设，在武汉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中展示工会新的更大作为。

职工服务中心日益发挥作用

容，汉阳区依托区劳动仲裁委、区人社局设置了劳动争议仲裁庭，东西湖区整合社会资源，在区全民健身中心、区人民医院、区图书馆分别加挂了职工服务中心、职工体检中心、职工阅览室等牌匾；洪山区针对农民工维权难、负面情绪多的特点，创立了“友友亲”心理疏导室，形成了各具特色的服务格局。江岸、蔡甸、青山等区中心受到全总、省总肯定，全总陈荣书、焦开河副主席、李守镇主任等领导，湖北省委常委、武汉市委书记阮成发亲自到江岸职工服务中心视察并给予充分肯定，省总及各地市州领导也莅临蔡甸职工服务中心指导。与此同时，基层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建设有序开展，实行了年度目标管理与季度工作通报制度，已建设基层服务中心3502家，选树基层职工服务中心示范点80个。武汉职工服务中心既有武钢集团、港口集团这样适应企业特点的实体、网站、微信“三位一体”工作模式，也有3303厂、3509厂、武船、461厂等整合资源独立的服务职工大楼；既有中交二航局、中冶武勘院考虑职工工作分散的实体、网站二位一体模式，还有借助行政平台（政务中心）开展工作的化工区职工服务中心，以及依托党员职工服务中心、增设工会窗口的部分街道、社区职工服务站（点），既有国有企业，也有港资或其他类型民营企业。总体上说，武汉职工服务中心目前已初具具体模式，作用发挥日益明显。



为了进一步完善工会服务职工的工作平台，武汉市总工会提出了全市职工服务中心建设3年目标，2013年~2015年，在武汉市建立以市职工服务中心为龙头，区级服务中心为骨干，街道、乡镇、园区职工服务中心站点为延伸，企业职工服务中心（站点）为基础的服务职工工作体系。各区总工会积极争取党政的重视和支持，出台配套政策，投入配套资金，整合服务资源，拓宽服务载体，全面推进这项工作。目前，13个区级工会帮扶中心全面完成转型升级，建设区级职工服务中心，普遍设置了信访接待、法律咨询、困难救助、医疗互助、就业援助、农民工服务、小额贷款、婚恋服务、劳动争议调解、法人登记等8到10个办事窗口，服务面积400平方米~5000平方米，并因地制宜开辟了各具特色的服务内容，如江岸区开辟了爱心驿站、创业指导、心理咨询服务内



在武汉市总工会十三届三次全会上，中共武汉市委委员李述永当选为市总工会主席，市总工委会委员李丹芳当选为市总工会副主席。

市建筑行业 区级工资集体协商实现连片覆盖

武汉市总工会继餐饮行业工资集体协商创造“武汉样本”之后，以建筑行业为新的突破口，探索出通过区级协商实现全市连片覆盖的工作模式。截至2014年底，全市所有区启动了建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11个区签订（续签）了集体合同。

建筑行业的状况决定了迫切需要建立正常劳动关系协调机制，与此同时，这些因素也决定开展建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的难度；工时计价标准缺失，劳动用工、分配方式不规范，工伤死亡、欠薪和劳动报酬纠纷多发频发。特别是用工方式上的随意性、差异性、隐蔽性、流动性，直接导致职工队伍的组织化程度低、劳资力量对比明显失衡。大量的建筑企业与其务工人员不具备劳动关系，而活跃在施工一线的大量的农民工也缺乏与用人单位确立劳动关系的法律意识。

根据这些情况，武汉采取各区“连片式”多点并进方式推进实现全市连片覆盖，即全市所有行政区分别根据本区的实际和特点，协调本区力量开展协商，从而实现全市建筑行业普遍建制。

“区级同步并进，全市连片覆盖”的方式确定后，武汉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将全市建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纳入到全市工会的总体工作之中，统筹部署，积极推进。

一是纳入年度目标重点工作，动员部署。2014年2月18日，召开了2014年全市工会法律和集体合同工作会议，对全年工作进行部署和安排。编制了法律和集体合同工作要点，分解全年工作目标下发到各区（开发区）、产业、集团公司。在工作会和目标分解中，将建立区级建筑行业集体协商机制作为重点工作予以明确强调。

二是以“百日行动”为载体，加快推进。以3月~6月劳动关系三方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百日行动”活动为载体，再次要求各区以活动为契机，迅速启动建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洪山、新洲、汉南、青山、东西湖等前期已经签订区级建筑行业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的区和桥口等部分基础较好的新增协商区纷纷在攻坚活动期间发出续签协商要约，进入协商程序。

三是加强分类指导，适时跟进。由分管主席带领市总法律部先后到部分区级工会督查工作进展情况，了解进度，查找问题，研究对策，确保各区拿出方案，迅速起步，进入状态，开展协商，如期签约。在各区走访的过程中，从洪山、新洲、汉南、青山、东西湖等前期已经签订区级建筑行业工资专项集体合同的区总结发现具有推广价值的做法和经验，有针对性地提供给未签合同的小区学习借鉴。7月31日，召开集体协商工作年中分析会，对区级建筑行业普遍建制进行了全面研判和工作调度。

四是集中督促动员，及时促进。2014年10月，全国工会集体协商工作会议召开。以传达全国会议精神为契机，召开全市建筑行业集体协商推进会，就年内实现全市区级建筑行业集体协商普遍开展进行再动员。全市13个行政区总工会常务副主席、分管副主席、法律部长和区建筑行业（建筑企业）工会主席以及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高新开发区工会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要求各区进一步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在建筑行业开展集体协商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措施，确保区级建筑行业集体协商工作取得成效。

尽职尽责 夯实工会组织基础

武汉市总工会坚持工会组建的扩面覆盖与规范化建设并重，工会组建数量的扩张与发挥作用并重，不断夯实工会组织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扩大党的群众基础。

成立了以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任组长，市委组织部、市总工会等13个部门组成



的“武汉市推进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工作领导小组”。

市总工会为基层工会聘用了工会协理员200多名，充实到乡镇（街道）、工业园区从事工会工作，为基层工会组建提供了必要的人力支持。除政府专项补贴和省、区工会负担的经费

以外，市总工会每年投入资金近200万元，加大对乡镇（街道）工会的经费补贴；在省总工会补助的基础上，每年拿出资金150余万元，对每个乡镇（街道）给予1万元的经费补贴；开展示范开发区（工业园区）创建工作，并评选十佳开发区（工业园区），加大对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投入，2014年下拨专项工作经费近50万元；加大对社区工会的投入，对每个社区工会每年补贴3000元。在推动企业普遍建会中，市总按每个企业5元的标准给予企业法人基本情况核查工作补助，按每个基层工会组织5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法人建会工作补助。

近几年，市总工会连续召开一系列工会基层组建工作经验交流会、现场推进会、座谈会，及时总结经验，促进了组建工作的稳步开展。建立目标责任制，把组建目标纳入工会重点工作考核体系，每年由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与各区工会签订工会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目标责任书，对未能完成工会组建工作的，年终工会重点工作考核评先实行一票否决。建立月例会和月通报制度。坚持每月召开组建例会，分析工作进度，督查落实。每月向

发挥好工会“大学校”的作用

武汉市各级工会高度重视技术工人队伍建设，积极配合党和政府，合力推进技术工人技能素质提升，发挥了应有作用。

（一）完善机制，为职工技能提升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

市总把提高职工技能水平作为开展“当好主力军，建功‘十二五’”建功立业竞赛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成立职工素质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制定规划，提高职工技能水平目标和任务，制定和下发了《百万职工技能素质提升计划》等。健全了有党政工领导参加的市、区、基层三级竞赛工作体系，成立职工素质提升工程领导小组，把提升职工技能素质作为核心工作内容，纳入绩效考核范畴，将职工素质建设作为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制度的重要内容，促进技能人才培养工作整体推进。

（二）以技术培训和技能比赛为重要手段，促进职工技能提升

市总将通用能力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相结合，形成了新型的培训站点、学习课堂、学习小组三级远程培训教学网络体系。全市有89.58%的企业组织过职工岗前培训，有93.23%的企业组织过职工在岗培训和教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书的职工逾80万人。二是加大培训投入。企业通过建立专项培训基金，对职工参加技能培训给予一定数额的补贴，或从职工教育费或工会专项资金中划拨一定比例用于开展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和基础性适应性培训。三是继续深化师傅带徒活动。全市每年有2万名职工拜师学艺，市总将开展两年一周期的千对名师带徒活动，通过首轮名师带徒技能鉴定考核工作，推动1名徒弟提升技能等级，1000名指导老师荣获“名师”奖。四是创新开展技能大赛。市总工会将技能大赛活动由传统生产领域向设计创意领域拓展，举办“大武汉，我的梦”——武汉动漫设计与制作职业技能大赛，42家动漫企业、20多所高校的745名选手报名参加比赛，参赛作品深刻诠释了和演绎了“大武汉，我的梦”时代主题。

各区总工会普遍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技能比赛活动，并积极构建培训、竞赛、等级

晋升的一体化机制，搭建职工通过竞赛脱颖而出的平台。市总工会已组织了1000多场全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参赛职工达到80多万人次，2010年~2013年全市实现各类技能培训和劳动竞赛、岗位练兵活动覆盖率达到80%以上。凡纳入市级大赛范围的比赛，参赛选手理论、实操合格者，由劳动保障局颁发相应职业（工种）等级职业资格证书，市总工会9年来通过开展职工技能比赛，近3万名职工晋升了技术等级。

（三）积极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发挥技能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

各级工会把创新能力建设作为提高职工技术素质的重要内容，组织引导职工开展技术创新活动。积极选树技能人才典型，普遍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推动了职工创新能力、技术技能水平的提升。目前，全市实行选树“首席员工”制度的企业1万多家，武钢选树技术带头人300多人，共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50个，坚持每年征集、评选、命名、表彰一批“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先进技术创新法”、“重大合理化建议”，进行团队攻关3000多项，取得创新成果950多项。市供电公司成立了由高技术人才组成的职工技术服务队、专家讲师团和劳模服务队，近企业开展技术会诊、技术帮扶和技术培训，近年来累计为企业解决各类技术难题3000多个，对2000多次的技术工人进行了免费技术培训。

（四）营造良好环境，助力技术工人成长成才

市总工会坚持广泛深入开展“百万职工读书成才活动”，引导和推动广大职工读书学习、增长才干。各企业工会积极与行政部门共同开展创新型试点、落实技能人才培养规划，推动完善有利于技术工人成长的制度机制。积极引导企业落实技术工人待遇，畅通技术工人晋升和发展通道，建立健全激励机制，激发技术工人立足岗位成长成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如181、科工集团、3509、461普遍制定了技能比赛和技术创新成果表彰办法，推动企业采取增加工资、晋升技术等级、发放津贴、优先推荐评优评模等方式，对技术尖子和创新能手予以奖励。



创新民主管理 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武汉市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紧紧围绕服务武汉工作大局，坚持以民主管理质量自查和星级评估为抓手，广泛开展“公开解答题 民主促发展”主题活动，不断突出重点、深化创新、拓展领域，有力推进了职代会、厂务公开、职工董监事、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等各项工作进一步深入。全市建立职代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33015家，实行厂务公开的有33220家，公司制企业中，有3335家建立了职工董事制度，3289家建立



了职工监事制度。多年来，推荐1~5星级民主管理单位2517家，去年推荐了178家。

2003年以来市政府与市总工会共召开联席会议11次，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深化发展，受到全总、省总充分肯定，去年有27家单位被评定为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和示范班组。2013年市总工会荣获了“全国推动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称号，为落实职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促进武汉经济社会发展，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